

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投资
浙江多凌药用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8月1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投资浙江多凌药用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为了能够尽快使募投项目产生效益以及拓宽产品和销售渠道，公司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投资浙江多凌药用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凌药包”）。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召开时间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91号）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3,380,000.00股，发行价为22.0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94,627,600.00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 20,177,656.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274,449,944.00 元，已由主承销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1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扣除审计费、律师费、发行手续费以及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共计 9,689,003.78 元后，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 264,760,940.22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2-6 号）。

经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拟全部投入下列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额度	投资备案	项目环评批文
1	苏州海顺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00 吨新型药用包装材料项目	20,566 万元	《关于苏州海顺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新型药用包装材料 6000 吨项目备案通知书》（苏州市吴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5)67 号）	《关于对苏州海顺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苏州市吴江区环境保护局(2013)28 号）
2	补充流动资金	5,910.99 万元	——	——
合 计		26,476.99 万元	——	——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生产新型药用包装材料共计 6000 吨，下表为具体生产规模情况：

项目名称	序号	产品品种	设计产能（吨）
年产新型药用包装材料 6000 吨项目	1	冷冲压成型复合硬片	3,500
	2	高阻隔高密封药品包装复合膜	1,500
	3	可在线印刷铝箔	1,000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6年5月13日，公司召开了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016年7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37,033,773.57元置换前期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明确发表了意见，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尚剩余人民币129,166,947.95元。

三、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

随着我国医药产业的迅速发展，国家对医药包装行业管理逐步规范化，药包材注册审批制度的实施使医药包装行业的发展步入快车道，一批具备资质的专业化药包材生产企业成为市场的主导力量。近年来，我国医药包装工业生产规模不断扩大，技术水平逐步提高，但由于医药包装行业产品种类众多，下游医药企业客户数量较多且分布相对分散、自身综合能力不足等因素，导致医药包装生产企业的规模效益较难体现，产品品种相对较少。为此，公司拟通过投资、收购行业内企业，并对其采购、生产、销售等方面进行有效整合，将公司打造成为一家产品种类齐全、综合能力较强、能够充分满足下游客户需求的医药包装新材料企业。

由于直接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和容器直接影响到药品的有效性和安全性，医药包装的生产需要具备一定的资质。我国自 2004 年开始由国家药监局实施注册审批管理。药品包装材料生产企业必须通过专业机构的净化级别检测、省药监局进行现场评审、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组织专家进行技术评审等程序后才能获得国家药监局进行审批并颁发《药品包装用材料和容器注册证（I 类）》。

医药包装企业的客户主要是制药企业，销售网络主要由企业按照销售区域派出的驻点销售人员构建。同时，制药企业在选择药包材品种和供应商时，需要经过较长的评估审核等程序。因此，一旦进入制药企业的供应商名单，医药包装企业就能基本拥有稳定的客户资源。

多凌药包作为较早成立的一家医药包装生产企业，经过多年经营，具备了一定的生产规模和客户资源。多凌药包拥有聚氯乙烯/聚乙烯/聚偏二氯乙烯固体药用复合硬片等四项药品包装用材料和容器注册证，具备生产高阻隔高密封药品包装复合膜的能力；多凌药包积累了一定的客户资源，由于客户均为制药企业，多凌药包能够与海顺新材客户进行有效整合，实现客户资源的共享，拓宽双方的销售渠道。

为了能够尽快使募投项目产生效益以及拓宽公司产品及销售渠道，海顺新材将募投项目中的年产 1500 吨高阻隔高密封药品包装复合膜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海顺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变更为多凌药包，并变更该项目实施地点为多凌药包所在地，变更该项目实施方式为与多凌药包合资经营。通过本项目，公司将把多凌药包打造为公司高阻隔高密封药品包装复合膜的生产基地，明确其业务

定位。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由公司现金向浙江多凌药用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凌药包”）进行增资 4,675 万元，本次增资金额全部进入多凌药包实收资本，增资后多凌药包注册资本变更为 6,875 万元，海顺新材持有出资占比为 68%，实现控股。增资后，多凌药包对现有生产设施进行调整，并购买全新压延生产线、涂布生产线等相关设备，使其具备年产 1,500 吨高阻隔高密封药品包装复合膜的生产能力。

五、 合资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合资公司的合作对方

1. 多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多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1,4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张余林
住所：嘉兴市乍浦雅山中路 1 号五层
成立日期：1997 年 6 月 18 日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对外投资，公司内部资产管理，服装生产、加工、销售。

截至目前其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余林	10,260	90.00%
2	陶云初	1140	10.00%
合计		11,400	100.00%

2. 自然人张少捷

张少捷，男，330482198808210318，浙江嘉兴，2014.07.01-至

今在浙江多凌药用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任职，担任董事长，总经理职务。
其与海顺新材不存在关联关系。

3. 自然人傅安声

傅安声，男，330103195602061315，浙江杭州，2005.06-至今在浙江多凌药用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任职销售副总职务。其与海顺新材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合资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浙江多凌药用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00775
法定代表人：张少捷
住所：嘉兴市乍浦陈山村沪杭公路北侧
成立日期：2005 年 5 月 27 日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药品包装用 PVC 硬片、药品包装用 PVC/PVDC 复合硬片、其他包装用塑料片材生产、加工、销售。经营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企业所需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

1. 合资公司出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多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50	77.50%
2	张少捷	400	20.00%
3	傅安声	50	2.50%
合计		2,000	100.00%

鉴于目前多凌药包所有者权益低于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多凌药包现股东同意按原有比例以现金对多凌药包进行增资，增资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 200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进入实收资本，800 万

元进入资本公积，增资后多凌药包注册资本将为 2200 万元)，以弥补净资产。此后，海顺新材以现金 4,675 万元对多凌药包进行增资，4,675 万全部作为注册资本进入实收资本科目，增资后多凌药包注册资本变更为 6,875 万元，海顺新材持有出资占比为 68%，实现控股。

增资完成后，最终多凌药包的股权结构变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海顺新材	4,675	68.00%
2	多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705	24.80%
3	张少捷	440	6.40%
4	傅安声	55	0.80%
合计		6,875	100.00%

2. 合资公司治理结构

合资公司股东会由合资各方组成，股东会为公司最高权力机构，按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

合资公司董事会由3名董事组成，任期三年。其中海顺新材有权提名2名董事候选人，多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有权提名1名董事候选人，董事由股东会根据各股东的提名选举产生。董事会设董事长1名，由海顺新材提名的董事担任。

公司设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任期三年。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由海顺新材提名1名候选人，多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名1名候选人，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1名，由合资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合资公司经营团队设总经理1名、财务负责人1名。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均由董事会按其确定的任期和条件聘任。

3. 合资公司业务开展规划

合资公司增资完成后将继续通过租赁多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全部土地、厂房、设备、办公设施等资产开展生产经营，同时承接原有多凌药包的全部业务、市场和客户。

合资公司与多凌控股签署期限不低于三年的经营性资产租赁协议，租赁的资产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现多凌药包厂区的土地、厂房、仓库以及相关的办公、配套设施等，租赁价格为人民币1,734,030元/年，租金的支付等其它事宜由合资公司与多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租赁协议具体约定。

合资公司的生产经营、市场销售以及技术研发等工作均由多凌药包现有的管理人员为主体的经营团队负责。

4. 其他方面

根据合资公司的业务发展情况和需要，合资公司有权收购多凌药包与生产经营相关的主要资产。

根据合资公司的业务发展情况及时机，海顺新材有权通过发行股份（或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多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张少捷、傅安声所持合资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使合资公司成为海顺新材的全资子公司。

为保证合资公司具有市场竞争力，海顺新材将向合资公司提供整体技术方案等技术（包括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的支持。

六、 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一）存在的风险

1、整合风险

本次增资完成后，多凌药包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将与多凌药包在财务管理、营销管理、战略管理、公司制度管理等内部方面进行融合，并在客户资源、采购渠道等外部方面进行整合。融合与整合是否能够成功具有不确定性，并可能会对两公司的正常业务发展产生一定的影响。

在本次增资完成后，为了防范整合风险，公司采取以下措施：1、公司董事会选派相关人员指导多凌药包的经营计划和业务方向；2、保持多凌药包管理团队的稳定，加强与多凌药包员工的沟通，维持多凌药包目前的经营管理秩序，避免公司生产经营因本次增资受到影响；3、将多凌药包的财务管理纳入公司统一管理体系，防范多凌药包的运营、财务风险。

2、人才流失风险

核心技术管理团队的稳定对公司的发展至关重要，在本次增资完成后，为了防范人才流失风险，公司可以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加强各层面的沟通与交流，使多凌药包的核心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认同其企业价值观及未来发展潜力，从而带动其他员工树立全局意识，提高多凌药包的凝聚力；2、充分利用公司的上市公司的平台，为多凌药包吸引人才提供帮助。

3、市场开拓风险

本次增资完成后，多凌药包主要产品将更加丰富，并具备高阻隔高密封药品包装复合膜的生产能力。虽然多凌药包在生产技术、营销策略等方面具有一定经验，但随着产品种类的丰富，若公司及多凌药

包未制定适应新增产品的销售策略，或者公司各项管理资源不能有效匹配销售的快速增长，将可能是公司面临产能迅速扩张所导致的销售风险。

在本次增资完成后，为了防范市场营销风险，公司可以采取以下措施：1、进一步整合和完善销售服务网络，拓展营销市场覆盖面；2、加强对销售服务人员的招聘和培训，快速培养专业技术与销售能力过硬的销售人员。

4、产品质量控制风险

由于医药包装属于直接和药品接触的材料，对其产品质量有很高的要求。虽然多凌药包已经具备相关的药包材生产资质，但本次增资后，将对多凌药包进行相应的技术升级改造，使其具备生产高阻隔高密封药品包装复合膜的能力，并新产品新工艺将可能出现影响产品质量。

七、 本次变更募投资金用途的影响

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投资浙江多凌药用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不仅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扩大公司在国内外的市场布局，快速推广现有的新产品新技术，而且有利于丰富公司产品品类，开拓市场，形成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将多凌包装打造为高阻隔高密封药品包装复合膜的生产基地，同时产能不局限于1500吨，多凌药包的整体业绩都将成为募投项目的业绩，有利于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益最大化，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八、 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变更募投项目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投资浙江多凌药用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是基于公司经营战略做出的调整，一方面有利于公司进一步优化国内市场布局，推广现有的新产品新技术；另一方面通过与有技术领先优势的企业强强联合，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品类，积极开拓市场，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有利于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益最大化，对提高公司的竞争力有积极的促进作用，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同时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投资浙江多凌药用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因此，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投资浙江多凌药用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部分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拟投资浙江多凌药用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助于提升公司的综合盈利能力，能够尽快使募投项目产生效益以及拓宽产品和销售渠道，对提高公司的竞争力有积极的促进作用，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本次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

相关规定。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投资浙江多凌药用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海顺新材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募集资金用于增资浙江多凌药用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的行为已经履行了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审批程序，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有关规定。

海顺新材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增资多凌药包，是为了能够尽快使募投项目投产以及拓宽销售渠道。多凌药包与海顺新材同属于医药包装行业，多凌药包主要产品为PVC方面复合膜，海顺新材主要产品为冷冲压成型铝、SP复合膜、PTP铝箔及其他产品，双方在资格证、产品、设备等方面具有相似性和互补性，契合度较高。本次增资行为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相抵触，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海顺新材本次增资多凌药包的行为，不涉及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形，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天风证券作为海顺新材的保荐机构，同意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增资多凌药包，并有多凌药包作为海顺新材募投项目中的年产1500

吨高阻隔高密封药品包装复合膜项目的实施主体，同意变更该项目实施地点为多凌药包所在地，同意变更该项目实施方式为与多凌药包合资经营。

九、 备查文件

- 1、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会议决议
- 3、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投资浙江多凌药用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的核查意见
- 5、 投资浙江多凌药用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可行性分析报告
- 6、 投资浙江多凌药用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的营业执照

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18 日